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孟春月

巧談

陳鏡伊編

婦女故事

一本

官吏良鑑

一本

模範人生觀

一本

巧談

一本

孝吏

一本

命相真諦

一本

家庭之間

一本

人獸之變

一本

司法要覽

一本

990031

書 号

登記号

海
門
附
錄
金
一
卷

巧談 德學叢書之三

海門陳鏡伊編

目錄

上編

巧免災難 五則

巧遇失子 三則

巧衛其妻

巧言格父 二則

巧計化妻

巧渡其子

恩義巧報 四則

巧計滅邪

巧救其子 二則

父子夫妻巧遇 三則

巧全其女

巧言格夫

巧術化徒

巧遇恩人 三則

巧悟家佛

巧得錢財 四則

巧談 目錄

巧保錢財

巧得巧失 六則

巧得同官

巧得原物

巧配貴夫

周濟巧報

巧免橫禍

巧合假函

巧變男性

巧明貞節

巧償金錢

放螺巧報

放鱔巧報

救鵝巧報

巧得功名 十則

巧斷訟獄 七則

巧得原方

巧歸原主

巧得援救

巧得神助

巧解冤仇 二則

巧慶回生

巧免誅戮

巧明奇冤

救蛙巧報

放雀巧報

救蟻巧報

下編

巧殺其身 六則

巧殺其妻

巧殺其子 六則

巧受酷法

巧害自身 二則

侮人巧報

誚人巧報 二則

詛咒巧報 四則

巧在同時 二則

巧出一轍 三則

害人巧報 四則

貪吏巧報 三則

巧殺其家

巧失其妻

巧殺其孫

巧受酷刑 四則

訐人巧報 三則

誣人巧報 二則

詛人巧報 二則

巧在一地 五則

取巧反害 五則

賣友巧報

虐吏巧報

巧談 目錄

四

戕鵲巧報

捕蟬巧報

戕蟻巧報

捕鱖巧報

燒鵝巧報

烹螺巧報

蝶蝦巧報

屠牛巧報

捕鳥巧報

屠猪巧報

烹鱖巧報

巧革功名

冤債巧償

兩小巧遇

戕燕巧報

戕蜂巧報

戕蟋蟀巧報

炙鰕巧報

殺鷄巧報

炙鰻巧報

捕蛙巧報

宰羊巧報

殘忍巧報

屠狗巧報

傷蟲巧報

冤孽巧報

冤家巧遇

兩小巧死

巧談
目
錄

冒充巧破
竊賊巧破
阻善巧報
負恩巧報
狂妄巧報
巧折驕氣
循環巧報
剋目巧報

撞騙巧破
竊賊巧報
幽人巧報
叛逆巧報
錢數巧合
巧受杖責
移禍巧報
騙財巧還

上編

巧免災難 (一)

民國十三年江浙之役，浙軍駐嘉定縣黃渡鎮，有一兵士以一偽幣向村婦購物，村婦請求調換，兵士不理。村婦訴之某排長，某排長當以真幣換給。村婦將偽幣納衣袋中，旋與蘇軍戰，飛彈適中袋上，偽幣擊成凹形，而人未之傷。檢查行，使偽幣之兵士則飲彈而斃也。某排長以區區一元而保全生命，飛彈不偏不倚，適爲偽幣抗拒而失效，何其巧也！

巧免災難 (二)

明正德初，徽商王善年四十無子。有相者談禍福多奇中，一見善，愀然曰：「汝尙無子。」善曰：「然。」相者曰：「不但無子，至十月更有大厄。」善神其言，急往蘇，斂貲歸。值梅雨水漲，不可以舟，暫寓客肆中。晚霽，散步河濱，見一少婦投水，急呼漁舟曰：「能救此者與二十金。」諸漁舟競救得生，遂如數與之。問其故，對曰：「夫出傭工，家畜一豕，欲以償租，昨鬻之不意皆假銀也。」假銀致人捐生可不猛省既恐夫歸，

巧談

巧免災難三

巧免災難四

一一

見責。又貧苦，不欲生耳！善惻然。問：「豕價幾何？」倍賙之。婦歸，遇夫於塗，泣告其事。夫疑焉。日暮，偕詣王寓質之。至，則已闔戶就枕矣。夫令婦叩門，善問爲誰。曰：「我投水婦也。特來致謝。」善厲聲曰：「汝少婦，我孤客，暮夜豈宜相見！速去！倘有意，明晨偕汝夫來。」夫疑頓釋，悚然曰：「吾夫婦同在此。」善乃披衣起，方出戶，忽聞室中轟然聲，驚視之，則榻後牆因久雨而頽，臥榻已壓碎。否則善竟身當之矣。夫婦相與歎謝而去。善歸，又遇相者，一視愕然曰：「子滿面陰隲文，必有大陰德。事非獨免厄，抑且獲福，未有量也。」後果連生十一子，兩登第，壽至九十外。

巧免災難

(三)

秀水孫鄰客南陽，行次襄江，拾金釵二，維舟待之。暮有女奴哭至，鄰驗其實，還之。女曰：「君保我生，願以身報。」鄰不可，抵南陽，得利幾倍，歸偕數舟泊故處。女潛衣河下，識鄰疾語，主留鄰款待，餘舟遇風皆覆，鄰舟羈無恙。

巧免災難

(四)

李毅爲吉州城守卒。城內徐姓遣婢送金釵還親戚家。婢插頭上，中途墜地。

殺見而拾之，隨婢以行。見入一大家，倉皇即出，至江邊，欲投溺。殺急呵問之。婢泣告曰：「娘子性嚴急，適命送釵還人途中，墜失，必遭笞斃，不如先死。」殺遽還之。婢大感謝。後婢嫁梅林渡村民。值殺持公文將渡，力挽到家，沽酒爲款。忽聞渡口喧譁聲，出視之，舟已覆，人俱溺矣。殺以留故獨全。

殺救婢，婢亦救殺，機緣何巧合耶。抑造物幻此一段因果也。

巧免災難(五)

宇文英迪初領黔陽獄。民有黃愛之者，嘗訐漕臺官吏。適坐事繫獄，官吏恨之，必欲文致於法。英迪力爲辨雪，竟從輕斷。後三年，英迪由南濱汭流而歸。值大雨，水暴至，波濤如山。中流纜絕，舟人拱手待覆。俄有一小舟衝浪而至，號救得濟。視其人，則愛之也。相顧大驚曰：「吾昔日平黔之獄，初非有意於君，君今日冒險而來，亦豈知將溺者之爲我？豈天意故以彰其事乎？」一相與感歎久之。

巧救其子(一)

高郵張百戶往淮安，泛舟湖堤。遙望一小舟浮沉波上，有人踞舟背呼救。張憐之，急出金十兩，呼漁舟往救。至則其子也。父子相抱驚喜而歸。

巧救其子

(二)

江甯旱西門回子哈九開飯肆。有江浦人攜囊五十金遺店中。哈九追至江邊。還之。別後得金者至江浦。見大風覆舟。溺者甚多。其人忽思曰：「譬如哈九不還吾金。且將此作一件好事。」遂呼漁舟曰：「救一人者予五金！」漁舟爭救。止得一人視之。卽哈九子也。此清順治五年三月二十三日事。

巧遇失子

(一)

密雲富翁一子數歲。忽失去。遠近求之弗得。翁念殊切。值天暑。數人歇涼於門。坐久。竟去。翁策杖而出。見門後一黃袋。盛銀數錠。解邊餉者。翁竚俟其還。少頃。一人號泣奔至。曰：「我天津衛解邊餉者。適與同伴借此歇涼。解腰間袋置門後。乘陰速行。忘取。倘長者收得。願與均分。」翁悉還之。其人拜謝。且懇所以報德。翁俛首久之。曰：「拙久失一子。此行但覓清秀孩童。一二賜我足矣。」其人銘刻而去。事畢。回至途。見人攜一小兒。請鬻。其人記翁恩厚。幸有餘金。遂買兒。聯騎至翁門下。馬兒竟入室中。始知所買兒。卽翁子也。翁大喜。復厚贈其人。

巧遇失子 (二)

陝西袁某，值闖賊亂，父子離散，流寓江南。欲娶妾生子接後。適有一婦嫁公，與金三十兩娶之。婦至，背燈而泣。袁問之，婦曰：「家貧絕食，夫欲自盡，妾故賣身活之。念平日恩情，一日改事他人，不禁悲傷耳。」袁憐之，不敢犯。次日送還其夫，除身價不取，外復借銀百兩治生。夫婦泣拜去。後其夫至揚州，遇數人牽一童賣。夫私計曰：「吾欲覓一閨女以報袁公，一時難得，盍先買此以進。」因問身價幾何？曰：「每歲一兩。」童十二歲，出十二金買之，送至袁家。袁熟視之，則其子也。父子相抱大哭，既而大笑，報施之巧如此。

巧遇失子 (三)

明嘉靖時，江西俞公諱都，字良臣，多才博學。十八歲爲諸生，每試必高等。年及壯，家貧授徒，與同庠生十餘人結文社，惜字放生，戒淫殺口過行之有年。前後應試七科，皆不中。生五子，四子病夭，其第三子甚聰秀，左足底有雙痣，夫婦寶之。八歲戲於里中，遂失去，不知所之。生四女，僅存其一，妻以哭兒女故，兩目皆盲，敬

發誓願。願善念真純，善力精進，倘有絲毫自寬，永墮地獄。每日清晨，虔誦大慈大悲尊號一百聲，以祈陰相。從此一言一動一念一時，皆如鬼神在傍，不敢欺肆。凡一切有濟於人，有利於物者，不論事之巨細，身之忙閒，人之知不知，力之繼不繼，皆歡喜行持，委曲成就，而後止。隨緣方便，廣植陰功。且以敦倫勤學守謙忍辱與夫因果報應之言，逢人化導。惟日不足，每月末日，卽計一月所行所言者，就竈神處爲疏以告之。持之既熟，動則萬善相隨，靜則一念不起。如是三年，年五十歲，乃萬歷二年甲戌會試。張江陵爲首輔，輟閣後訪於同鄉爲子擇師。人交口薦公，遂聘赴京師。公挈眷以行。張敬公德品爲援，例入國學。萬歷四年丙子，附京鄉試，遂登科。次年，中進士。一日，謁內監楊公，楊令五子出拜，皆其覓諸四方爲己嗣以娛老者。內一子年十六，公若熟其貌，問其籍，曰：「江右人。小時誤入糧船，猶依稀記姓氏閭里。」公甚訝之，命脫左足，雙痣宛然。公大呼曰：「是我兒也！」楊亦驚愕，卽送其子隨公還寓。公奔告夫人，夫人撫子大慟，血淚迸流。子亦啼捧母之面而舐其目。其母雙目復明。公悲喜交集，遂不願爲官，辭江陵回籍。張高其義，厚贈而還。公居鄉爲善，益力。其子娶妻連生七子，皆育，悉嗣書香焉。公手書遇竈神并實

行改過事，以訓子孫。身享康壽，八十八歲。人皆以爲實行善事，回天之報云。

父子夫妻巧遇

湖廣襄陽姚長者，家資巨萬，世襲錦衣衛。生一子，名崑。郎年六歲，與羣兒上山嬉戲，至暮不歸。遍覓不得，以爲被虎狼所傷，付之無可奈何。豈知郎被流丐拐至武昌，亦賣與姚姓爲子。久而漸忘家鄉。年十八，亭亭一表，博通今古。因繼父母雙亡，丁憂在家，不能應試。鄰有張毅齋，原任江南監司，遭世亂，隱居武昌。生一女，名倩倩，與郎同歲。見郎老成，有器量，欲以女妻之。恐其年幼，少歷練，而謂曰：「處亂世之道，宜習一何業？」又曰：「惟出外經商，既可覓利，又可歷練世務。」郎苦無本，張出貲貸之。因思其父在日，曾在松江販布，行中尙有欠賬未楚，遂別張徑往松江，執父舊券，討前欠。耽延未得，卽歸。時姚長者自崑郎失後，娶數妾，並不生育。屢欲螟蛉，無中意兒。因思江南人才之地，必有堪爲嗣者。扮爲貧老，敝袍舊履，行至松江。天緣相湊，恰與郎同寓。郎一見，加禮，十分敬重。長者曰：「老漢窮朽，何足當客官過謙。」郎曰：「翁姓姚，我亦姓姚，皆係湖廣人。見翁如見我父，安敢不敬？」

越數日，敬不稍衰。長者察其誠也，笑謂曰：『我年踰六十，尙無子，爾肯爲我後乎？』郎曰：『吾父母雙亡，時切風木之悲。今得翁以父事之，可慰平生思慕之志，何不可之有？』卽拜爲父。一切起居侍奉，小心翼翼，過於親生。長者猶恐其僞，假意苛求，或嫌飲食不佳，或云做人不妥，動加呵斥。郎並無怨言，惟跪而認過。歷試無異，遂命收拾行李回家。郎曰：『賬目未清，去何速也？』長者曰：『兒以吾爲窮老人乎？吾爲無子，四處求賢，今得兒，繼後有人矣。吾家財素豐，世襲三品官，兒隨我回，不愁不富貴。欠賬何足介意？』父子登舟，將近武昌。長者取黃金三十兩付郎，曰：『以此還張姓之欠，還畢，卽至襄陽家中相見。』父子遂分路。郎至武昌，見城郭殘破，張氏之居已被焚燬。尋人問之，云：張起復原官領兵勦賊，兩月前，張憲忠破城，其女已被擄。又有人云：賊所擄婦女，裝入布袋發賣，十兩一口。生念現有之金，可作贖資，倘張女在內，亦足以報其德矣。遂至賊營，贖回三十袋。啓視之多老醜，無張倩娘。有一媼，姓姚，襄陽人，卽老父之妻。係賊破襄陽所掠者，生喜認母，道其故，媼亦大喜。曰：『張倩娘與吾同拘一室。此女美而多智，被掠時，卽用巴豆末塗面，如生惡瘡，賊不敢近。白布袋有血點者是也。』兒速往，尙未賣也。』郎取銀買回，果倩

娘也。遂資助衆難婦各回，攜母與女回家。至則父已先歸。幸貲財埋地中，未爲賊取。見郎與妻同回，夫婦相持痛哭。細問得其詳。父曰：「兒能敬老無父而得父，吾能慈幼無子而得子，皆天數也。」遣人寄書達張道喜。張覆書云：「此子久欲贅之爲壻。今爲翁子小女又在尊府，天緣奇遇，宜擇吉合。」女亦知父有此意，並不推辭。遂成伉儷。一日，郎洗足，母見其足心有七星紋，曰：「吾所失之子，亦有此紋。兒莫非是崑郎乎？」郎曰：「兒並非武昌姚氏子。記幼時上山遊嬉，被拐，餘皆不記矣。」母以告父，共認之。眞其子也。一家歡慶，不啻登仙。郎鼎革後，爲顯官。姚張二姓世爲婚姻，不替。

夫妻巧遇

(一)

嘉靖間，蘇州黃彥士，儒生也。妻顏氏，情好甚篤。值倭亂，偕避難。婦與夫忽相失，皇遽奔走。暮投宿古廟，門內先有人婦驚避。門內人曰：「娘子無恐，我尼也。」因相與俱。迨旦，尼曰：「少年婦恐人物色，我行囊中尙有緇衣僧帽，可改妝。」婦從之。結伴而去。生既失婦，度不免於難，尋訪三年，絕無音耗。子身流離，僅以傭書

度日。適同窗友宦浙中，往訪之。道出嘉興。值巡海兵至，舟子不敢渡。生登岸投廁。見枯楊隙中有物焉。手探之，得金一函。喜曰：「此天賜我也！」再探得緣簿一本，列布施者姓名。凜然曰：「莫謂遺金可取，須念三寶中來。」乃停舟候之。閱兩日，有老尼以頭觸樹而哭。生遽問故。曰：「向者發願塑大士像，募收三十金。昨因大兵猝至，無處藏匿，納之空樹中。今已矣。我其死矣。」生急還之。尼謂之曰：「感君活命，不忍遽別。我菴去此二十里，盍過一飯。當向大士前陳君盛德。」生許之。及抵菴，叩門而應。聲出者，卽顏氏也。相見大哭，各述前事。爲流連數日。有鹽商汪某聞之，聘爲館賓。後援例入國學，選授二尹。轉府判。生二子，一爲明經，夫婦俱以上壽終。

夫妻巧遇

(二)

滬之西有蔣生者，風流瀟灑，博學多才。幼失恃，父爲巨賈。繼母周氏生一子，厚己子而薄生。父歿，周氏掌家政。居處不慣，無郎與記室。趙某結不解緣。生年逾弱冠，尙不爲婚。生有舅，憐之。商之周氏。周氏爲納貧家女。諸事草草，聊以塞責。女